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第 1 次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1 年 5 月 9 日 上午 10 時整

貳、地點：線上視訊會議

參、主席：本局高副局長玉姿

肆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紀錄：張宜臻

伍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陸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本案備查。

柒、工作報告：

一、本局 110 年度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執行成果。

發言摘要

陳委員祖德：上年度性別預算決算數較性別預算數減少 3,513 千元，建議補充說明減少的原因。

會計室回應：本案預算縮減的主要項目是「本市所屬學校辦理推動科學、創造力、機器人教育、科學展覽、天文教育及奈米科學教育等補助計畫」、「本市建置國小英語教學環境計畫」及「體育及遊戲設施修繕及更新計畫」，擬依委員建議進行備註說明。

決議：請會計室依委員意見辦理。

二、本局 111 年新增性別統計指標項目。

決議：本局 111 年新增「樂齡學習中心教職員數及學員參與人次」
2 項性別統計指標。

三、本局 111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。

決議：本案備查。

四、桃園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-教育、文化與媒體面向分工表「111 年工作規劃」及「111 年 1-4 月辦理成果」。

發言摘要

呂委員丹琪：建議各單位補充目前已辦理的活動成果或預計辦理的日期，另考量疫情發展，建議思考如何調整活動辦理方式。

決議：請各科室依委員意見辦理。

五、本局所轄學校廁所標誌違反性別平等意涵檢視情形。

決議：本案備查。

六、 本局各類檢核表檢視及修訂情形。

發言摘要

呂委員丹琪：建議可將「桃園市政府媒材性別平等檢視表」提供本市學校參考運用。

校安室回應：本案擬將本府媒材性別平等檢視表轉化成學校可以使用的形式後，再供各校作為文宣、媒材的檢視依據，避免性別刻板印象、性別歧視等情況發生。

決議：本案備查，另請校安室參酌委員意見辦理。

七、 本局 111 年對民眾辦理性別平等措施之規劃(含 CEDAW 案例宣導媒材運用)。

決議：本案備查。

捌、 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有關本局 112 年度重大施政計畫擇定進行性別影響評估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(一)本府研考會請各機關配合 112 年重大計畫先期審查作業，提報 1 項計畫進行性別影響評估。

(二)檢附本局 112 年度重大施政計畫提報表 1 份，擇定 1 項(113 年度延續辦理)計畫進行性別影響評估。

辦法：擇定 112 年度重大施政計畫 1 案進行性別影響評估，並於今(111)年 9 月底前完成評估。

決議：有關本局 112 年度重大施政計畫，擇定小教科之「桃園市國民小學推動英語及雙語教學計畫」進行性別影響評估。

案由二：有關本局 112 年度非重大施政計畫擇定進行性別影響評估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(一)依據 108-111 年本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規定，各局處每年至少擇定 1 案非府決行計畫辦理性別影響評估。

(二)檢附本局 112 年度非重大施政計畫提報表 1 份，擇定 1 項(113 年度延續辦理)計畫進行性別影響評估。

辦法：擇定 112 年度非重大施政計畫 1 案進行性別影響評估，並於今(111)年 9 月底前完成評估。

決議：有關本局 112 年度非重大施政計畫，擇定高中科之「桃園市國際教

育實施計畫」進行性別影響評估。

案由三：有關本局 112 年性別分析撰寫一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(一)依據 108-111 年本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暨本府主計處 108 年 2 月 1 日桃主公統字第 1080001133 號函辦理，本府各局每年應新增並公開於局網頁 1 篇(含)以上性別分析。
- (二)本局截至 110 年度之性別分析已公布於本局統計專區。
- (三)依據本局 110 年度第 1 次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決議，111 年擇定小教科之「桃園市國民小學原住民學生數一族別」為主題。
- (四)為使同仁有充分時間進行資料之蒐集與統計，以利本局性別分析之完整，爰先行擇定 112 年性別分析主題。
- (五)檢附本局 112 年性別分析-初步提報方案 1 份。

辦法：擇定 112 年性別分析主題 1 項進行分析與撰寫。

決議：有關本局 112 年性別分析，擇定幼教科之「桃園市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招生」進行分析撰寫。

案由四：有關本局 112 年具體行動措施之執行方向研擬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(一)依據 108-111 年本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，每 2 年推出並執行 1 措施，成果經本專責小組檢視後，提交本府性平辦。
- (二)檢附本局 112 年性別平等具體行動措施-初步提報方案 1 份。

辦法：擇定 112 年具體行動措施方向，並於今(111)年 9 月底前完成計畫研擬。

決議：有關本局 112 年具體行動措施，擇定特教科之「國小課後照顧身心障礙專班」。

案由五：有關本局 112 年結合企業、民間組織或鄰里社區，共同推動性別平等政策之執行方向研擬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(一)依據 108-111 年本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，每 2 年推出並執行 1 計畫，成果經本專責小組檢視後，提交本府性平辦。
- (二)檢附本局 112 年與企業、民間組織或鄰里社區共同推動之性平計畫-初步提報方案 1 份。

辦法：擇定 112 年性別平等計畫方向，並於今(111)年 9 月底前完成計畫研擬。

決議：有關本局 112 年結合企業、民間組織或鄰里社區，共同推動性別平等政策，擇定家教中心之「性別平等教育與成長活動講座」。

玖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壹拾、散會時間：111 年 5 月 9 日上午 10 時 50 分。